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劵交易所有关风险及澄清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600687

股票简称: *ST 刚泰

公告编号: 2020-05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刚泰控股”)于2020年5月8日收到上海证劵交易所《关于对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风险及澄清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461号),并于2020年5月9日披露了相关内容,公司现就问询函的问题回复并公告如下:

一、公司目前多起债务到期无法偿还,公司债券无法按期偿付,违规对外巨额担保连带带责任,部分银行账户和资产被冻结,且已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2018年和2019年连续两年巨额亏损,营业收入大幅下降,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巨额应收账款无法回收。请公司结合上述情况说明2019年度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否恰当,详细说明公司是否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充分披露存在的风险。

回复:
1、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公司拟采取解除违规担保、与金融机构债权人达成和解方案、拓展销售、加强回款、提高金矿生产能力等措施来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前述改善措施将有助于公司维持持续经营能力,且实施前述措施不存在重大障碍,故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2、公司持续经营情况说明
(1)违规担保情况
2019年4月,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徐建刚先生及控股股东上海刚泰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刚泰矿业”)询问,其回复称,未经刚泰控股决策程序的对担保共计16笔,涉及金额约4.2亿元。截止2020年5月11日,尚未偿还的本金合计约20亿元。徐建刚先生回复强调,以上借款的担保,仅为名义担保,其额外提供的质押担保物约51亿元,能够足额覆盖借款本息,不会给刚泰控股造成实质性损失。

目前已被或已调解的案件共4件,需由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总金额约为25,320.88万元,公司正在就该等案件向法院及检察院申请再审或抗诉。正处于诉讼中或处于不明确状态的案件共8件,该等案件中刚泰控股担保责任尚处于不明确状态,需由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总金额约为179,146.01万元。已解除公司担保责任或即将解决的案件共4件,金额共计215,350.7万元,该等案件中,公司无需再承担担保责任。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股东未履行担保事项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承诺承担兜底责任,公司将积极督促相关承诺的履行。

(2)公司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部分账户被冻结
因民间借款担保责任,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被相关债权人起诉,要求公司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的给付义务。相关案件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及2018年9月19日披露的《关于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由于部分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公司因违反财报报告制度,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同时,因涉及多起未决诉讼,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和资产被冻结。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及诉讼对方当事人沟通协商,力求尽快解除人名信息及解封相关账户。

(3)与金融机构债权人积极和解
目前公司涉及与金融机构间的诉讼案件数量总计39件,涉及金额约39.98亿元。公司管理层正与金融机构进行磋商,耐心的沟通,各家金融机构沟通的过程中均表示在能够尽快走出困境,取得了部分金融机构的支持。截止目前仍有部分银行在继续支持公司,未进入诉讼程序,涉及贷款金额9.75亿元。

公司虽然面临资金紧缺、融资环境恶劣、金融机构大面积起诉等问题,但公司仍然秉持维护银行、债券持有人、评级机构良好关系的诚意,与各银行、券商以及评级机构保持积极沟通,不间断的上门拜访,及时更新公司情况以及积极引导银行,并配合银行做大量基础的贷后工作。

(4)拓展销售、加强回款
公司以前布局了翡翠、彩宝、镶嵌产品等高毛利产品存货,2019年上半年销售良好,取得了良好收获。2019年下半年至2020年一季度,产品销售出现新契机。未来,公司将持续下拥有的钻石、彩宝、翡翠、文金、御承金以及翡翠等5大系列品牌产品进行整合。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市场知名度,以增强翡翠、钻石、彩宝以及御承金系列产品的销售市场竞争力。

同时公司将加强与下游经销商沟通,加大催收应收账款力度,并通过法律诉讼,申请执行等方式,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缓解公司现金流压力。

(5)提高金矿生产能力
公司拥有特大型黄金矿产资源储备是公司重要的战略储备资源,目前公司拥有采矿权1宗。公司所属大桥金矿2019年产量为1533t,影响了总体的黄金产量,并导致2019年毛利率大幅降低。2020年一季度,产量出现明显回升,生产黄金(含质金)392.61kg,全年实现收入1,326.59万元,较上年增加73.05万元。受国际金价上涨影响,全年平均销售单价313.96元/g,较上年平均售价增加43.84元/g。全年实现毛利3,425.92万元,毛利率27.79%。

目前前池金矿安全生产继续有序推进,在取得各个环节的审批和各类方案、报告编制评审通过后,向县、市国土部门提供资料申请,经县和、陇南市两级政府部门审批通过,已取得陇南市自然资源局采矿权新立审批意见,已上报省自然资源

厅发证受理。

3、可能存在的风险
前述持续经营措施包括解除违规担保事项、解除失信人名及解封冻结账户、与金融机构债权人达成和解方案、拓展销售、加强回款及提高金矿生产能力等目前尚在实施过程中,执行情况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若无法按计划实施,则公司可能不能持续经营,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公司称其拥有大型黄金矿产资源储备,下属公司大冶矿业拥有探矿权20宗,采矿权1宗。但2019年公司生产销售黄金仅392.61kg,从公司年报披露情况来看,2018年自产黄金453.0kg,2019年度黄金产量下降,请公司进一步核实:(1)公司20宗探矿权取得的具体时间、分布情况,是否均已取得具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上述探矿权一直未取得采矿权证的原因和合理性,上述金矿是否并不具备开采条件,以及取得采矿权证是否存在实施障碍;(2)结合公司目前债务情况以及资金情况,说明公司对上述已探明的金属量矿山进行项目投资和开采存在的主要原因;(3)公司目前拥有采矿权取得的具体时间、期限、分布情况,金属量储备情况,近三年开采采及销售黄金的数量、收入和毛利率具体情况,2019年度自产黄金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

回复:
(1)以公司20宗探矿权取得的具体时间、分布情况,是否已取得具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上述探矿权一直未取得采矿权证的原因和合理性,上述金矿是否并不具备开采条件,以及取得采矿权证是否存在实施障碍;
公司现有探采矿权20宗,首次取得时间为2006年12月至2014年12月。截止2020年5月9日,有13宗探矿许可证可在有效期内,有3宗自然资源部门已受理延续换证中,4宗已申报续展探矿,因疫情影响,自然资源部通知延期到疫情结束后3个月办结。20宗探矿权分布于天水、酒泉、陇南、甘南四市11县。其中金矿探矿权12宗;其他矿种9宗:“甘肃省西和县大桥一带金及多金属详查”提交黄金资源量108.57万吨(包括大桥金矿采矿权、正在申办的仇池金矿采矿权),其中大桥金矿采矿权内黄金金属量52.248吨,正在申办的仇池金矿采矿权内黄金金属量为15.53吨。公司地质报告均由具有甲级地质勘查资质的勘查单位提交。

根据地勘行业国标技术规范规定,地质勘查工作分为预查、普查、详查及勘探四个阶段,只有完成详查或勘探工作,提交相应阶段的储量地质报告,经行业主管部门评审通过、资源量备案后方可具备申办采矿权的资源条件。目前我公司20宗探矿权均完成了预查,升段到普查12宗,详查8宗。目前前池金矿已划定采矿权范围)完成详查提交评审备案黄金资源量,具备申办采矿权外,其他探矿权均处在普查、详查工作阶段。取得采矿权证需按照上述勘查阶段和进程逐步进行,需要经过较长期的地质工作才能完成。如经过适度勘查后,不能转段升级或者达不到可利用的地质储量,将不具备申请采矿权的条件。

(2)结合公司目前的债务情况以及资金情况,说明公司对上述已探明的金属量矿山进行项目投资和开采存在的主要原因;
公司“探矿权12宗,目前只有大桥一带金矿及仇池金矿探明了黄金资源量,其他仍在投入地质工作中。待勘查工作完成后,是否具备申办采矿权或进入开发、目前尚不能确定。由于地质勘查为风险投资,具有一定的探索性,故这些矿权是否投入开发获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目前因多起到期债务无法偿还,资金紧张,以及项目融资难度较大,也可能导致新建项目投入不能按期进行。”

在上述,如地质发生变化,采矿过程中夹石难以剔除,将增加矿石贫化率,使设备提前故障、制矿成本增加,导致处理量下降,导致处理量下降,影响设备正常运转,或出现故障,导致处理量下降,制约产能。

(3)公司目前拥有采矿权取得的具体时间、期限、分布情况,金属量储备情况,近三年开采采及销售黄金的数量、收入和毛利率具体情况,2019年度自产黄金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

公司目前拥有“甘肃省大冶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大桥金矿”采矿权取得的时间为2011年9月6日,有效期至17年,至2027年1月12日,矿权到期后按照有关政策可以申请申请延续换证。分布在甘肃省西和县大桥镇境内,面积1.3Km2,矿产自地表至地下600米,矿体有分布:1、储金矿量289.67万吨,金属量为52.248吨。截止2019年年末,矿山累计产量252.94万吨,公司目前正常开采。

年度	金矿产量(万吨)	黄金销售数量(公斤)	收入(万元)	毛利率
2017年	41.62	744.43	20,589.02	57.83%
2018年	35.36	453.63	12,253.55	31.04%
2019年	38.30	392.61	12,326.60	27.79%

2019年度自产黄金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根据提交评审的资源量地质报告,大桥金矿可采矿石划定的工业指标金品位界位为0.7g/t,最低工业品位0.2g/t。2019年采矿场主要位于在矿体品位较低地段,为充分利用有效资源,避免采富弃贫,造成永久性资源浪费,对达到最低边界品位的矿石最大限度的进行了采掘回收,故总体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 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 2020-024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1.62元/股(含)。
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用途:本次回购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股票来源,公司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再次实施回购,则回购资金将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及时履行处置程序。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方案公告之日、未来6个月内均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相关风险提示:
1、回购股份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回购股份所需资金存在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3、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可能根据规则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4、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自动转上部分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如出现相关风险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实施,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并修订或终止执行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将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的承诺,公司将根据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上海证劵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日后实施股权激励的股票来源,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服务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前景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本次回购回购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2020年4月29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议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出席董事表决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投资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持股的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增强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同时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并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拟通过上海证劵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

(四)拟回购股份的期限
1、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从2020年4月29日至2021年4月28日。公司将根据董事会决议,在回购期限内根据

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回购资金总额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自动起提前届满。

(2)如果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之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之内;

(3)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予以披露。

(五)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1.62元/股(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3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本次回购股份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内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及使用用途
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31.62元/股(含)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6,325,111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1.58%;若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1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31.62元/股(含)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162,555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79%。

回购用途	拟回购股份数量	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股权激励	3,162,555-6,325,111	0.79%-1.58	10,000-20,000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结果为准。若公司回购股份发生资金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发行可转债等事件,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数量。

本次回购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股票来源,公司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未实施上述用途,或回购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启动另行处置的程序。

(七)拟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2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31.62元/股,回购股份数量6,325,111股进行测算,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测算如下: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 2 亿元(含),回购价格上限 31.62 元/股、回购股份数量 6,325,111 股进行测算,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测算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激励计划实施,全部股份授予激励对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306,000,000	76.31	312,325,111	77.8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	95,000,000	23.69	88,674,889	22.11
合计	401,000,000	100.00	401,000,000	100.00

注: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4月28日

采购的矿石品位较低,平均入选品位为1.53g/t,影响了总体的黄金产量,并导致2019年毛利率大幅降低。2020年一季度,产量出现明显回升,生产黄金(含质金)392.61kg,全年实现收入1,326.59万元,较上年增加73.05万元。受国际金价上涨影响,全年平均销售单价313.96元/g,较上年平均售价增加43.84元/g。全年实现毛利3,425.92万元,毛利率27.79%。

公司回复:
3、根据公司公告,黄金销售业务实现收入1,233亿元,毛利额3,425.92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黄金销售业务的主要业务模式,销售产品的品类;(2)销售定价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关联交易,结合同行业对比情况说明毛利率是否合理;(3)黄金销售业务前五名客户及金额,黄金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4)黄金开采业务的产能和产能利用率,以及制约产能的主要因素;(5)黄金存货的具体情况,以及公司盘点和会计师监督情况。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所属大桥金矿2019年产量处理量40.86万吨,生产销售黄金(含质金)392.61kg,全年实现收入1,326.59万元,较上年增加73.05万元。受国际金价上涨影响,全年平均销售单价313.96元/g,较上年平均售价增加43.84元/g。全年实现毛利3,425.92万元,毛利率27.79%。

(1)黄金销售业务的主要业务模式、销售产品的品类;
黄金销售的业务模式有两种方式:一、委托具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质的单位进行精炼后,委托对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平台出售;二、直接销售给具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质的单位,与其直接结算货款。销售产品的品类为单一的黄金。

(2)销售定价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关联交易,结合同行业对比情况说明毛利率是否合理;
a.销售定价公允,公司的销售定价均参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实时交易价格确定。

b.不存在关联交易,公司黄金销售为委托具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质的单位进行精炼后,委托对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交易平台出售,或直接向销售具备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质的单位,与其直接结算货款。无关联交易发生。

c.公司的毛利率是合理的,由于矿山及黄金加工企业的经营策略、采矿条件差异较大,导致同行业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与同行业公司已披露的数据相比,公司的毛利率在合理区间范围内。

公司2020年2020年5月11日收盘价为一元。股,鉴于公司于2019年度及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均为亏损,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公司仍存在有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除自产金外的钻石、彩宝、文化金、御承金以及翡翠等产品,目前市场同行整合国内外行业资源已成趋势,公司未来仍将面临市场竞争的风险。

(4)黄金行业波动的风险
大冶矿业自产黄金的销售价格很大程度受到国际金价波动的影响,黄金制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影响,导致毛利率波动。影响黄金价格波动的因素包括全球政治经济波动影响、全球黄金市场供给及需求、各大中央银行的黄金储备变动及其它客观因素,在这些不可控性因素作用下,国际黄金市场供求及价格会产生较大波动,由于上述因素具有可控性,其变化可能对公司高毛生产企业的结构构成不利影响。

(5)产品变现能力差的风险
根据公司历年来经营活动的沉淀,2019年末公司高毛利产品在存货资产比重较大,如珠宝、翡翠等。此类产品虽有高附加值但变现能力较差,变现周期较长。

(6)违规担保被诉事项已进入诉讼程序,公司将依法采取申请以上担保无效,但申请担保无效能否获得法院的支持存在不确定性,故存在公司被法院判决需承担连带责任的,公司应澄清公告,确有相关管理人接受媒体采访,对公司年报披露情况及未来业绩发展进行说明。公司及相关人员应当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准确性信息应及时涉及公司及未来经营和财务状况等信息,应当合理、谨慎、客观;且不得以新闻发布会或者记者见面会等其他形式代替信息披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及相关人员违反信息披露相关规则的,都将予以严肃处理。

此次公司管理层人员接受媒体采访,其所披露的信息是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范围内,但其接受媒体采访进行信息披露的行为不妥,有可能造成公司信息披露违规。公司已对相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加强董监高及所有员工的规范培训,组织开展学习交易交易所有关信息披露规范的相关规定,避免再有类似违规信息披露的情况发生。

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公司在上海证劵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劵报)《证劵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 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 2020-024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用资本公积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增持2股,共计增持80,200,000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公司总股本为481,200,000股,截至本次回购股份报告书披露日,公司尚未在中国证劵登记结算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成相关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手续,故上表中国回购前股权结构及股本数暂以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数据。

若股权激励实施并全部注销,公司股权结构将会发生变动,股本总额将会减少,具体注销后的股权结构以回购及注销实际数量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财务及未来发展前景,公司认为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服务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前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十)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规性、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等相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劵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内在投资价值的认可,有利于完善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持股的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增强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同时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股份回购具有必要性。

3、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亿元(含),不超过2亿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服务能力、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前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回购方案具备可行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认可本次回购股份方案。

(二)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三)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

在董事会做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回购前6个月内未买卖公司股份,及是否参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说明